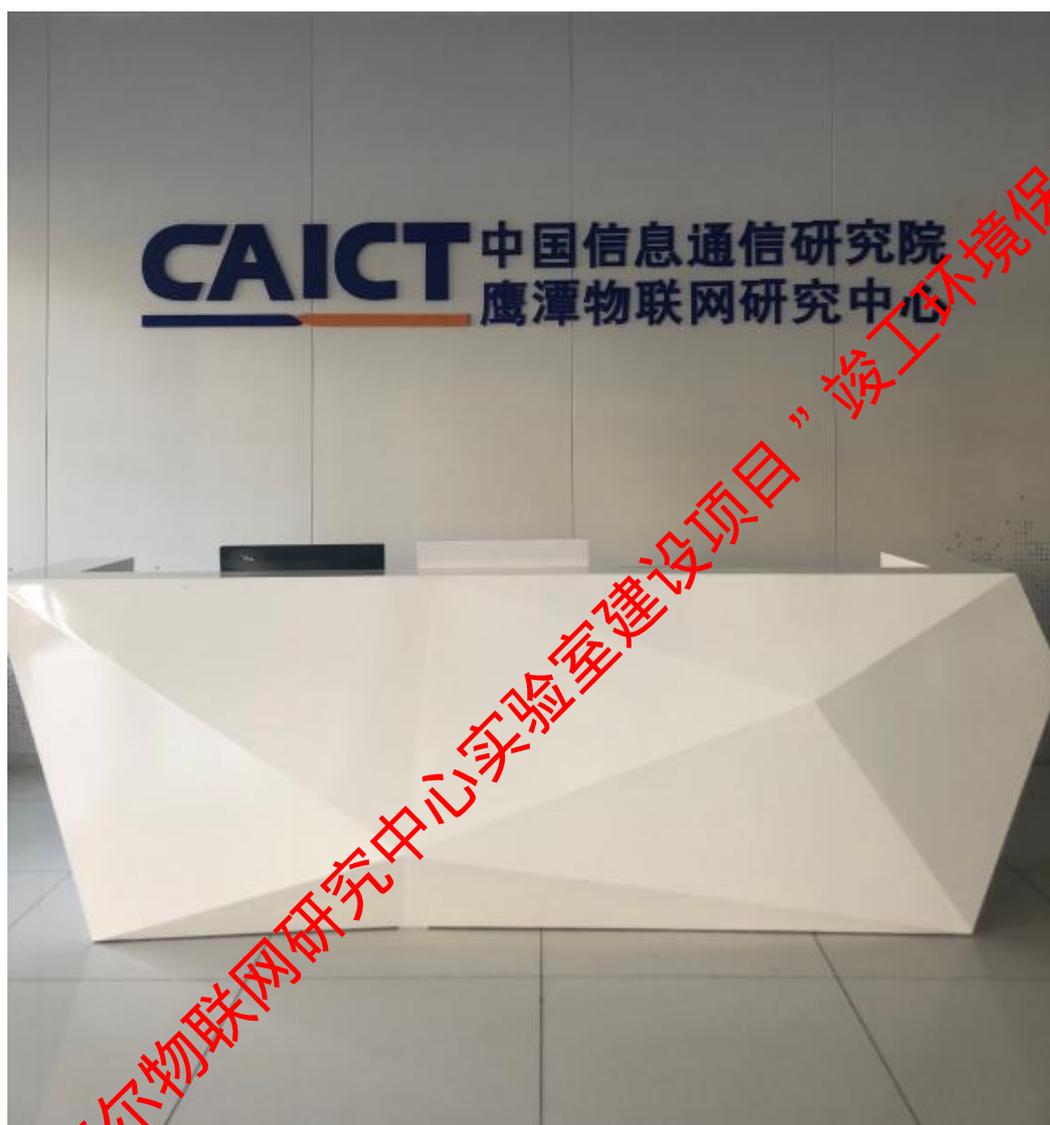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



建设单位：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

编制单位：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体育馆南路 39 号）					
主要产品名称	分析测试通信类产品、电子类产品、汽车电子类产品等					
设计生产能力	测试通信类产品 100 件/年、电子类产品 50 件/年、汽车电子类产品 30 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测试通信类产品 90 件/年、电子类产品 37 件/年、汽车电子类产品 25 件/年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1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2020 年 1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 年 5 月 11 日至 12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鹰潭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9.5 万元	比例	0.19%	
实际总概算	6000 万元	环保投资	10.334 万元	比例	0.17%	
验收监测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正版）；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正版）；					

仅用于“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
- (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8)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标准；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第 9 号，2018 年 5 月 16 日）；
- (10) 《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2008 年 03 月 01 实施）；
- (11) 《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 91-2002）（2003 年 01 月 01 实施）；
- (12)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13)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HJ 640-2012）；
- (14)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2019 年 9 月）；
- (15) 《关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鹰环函字[2019]131 号，2019 年 11 月 6 日）。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本项目外排废水中pH、COD_{Cr}、BOD₅、SS、NH₃-N应达到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一级标准。

表1-1 废水污染物执行标准一览表（单位：(mg/L)，pH值除外）

项目	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城南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指标
pH值	6-9	6-9
COD _{Cr}	230	60
BOD ₅	120	20
SS	150	20
氨氮	25	8
动植物油*	10	3

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2、废气。项目运营期间，食堂油烟需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标准。

表1-2 废气污染物执行标准一览表

污染物	规模	标准	依据
油烟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 ³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餐饮标准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3、噪声。本项目运行期厂界昼、夜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和4类标准。

表1-3 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监测点位	标准	类别	标准限值(dB (A))	
			昼间	夜间
项目东、南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60	50
项目西、北厂界		4类	70	55

4、固体废物。一般固废执行《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标准。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由鹰潭市政府指定鹰潭炬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资建设，总投资 6000 万元，主要用于仪器设备、测试车辆、办公设施等采购以及装修工程建设等。所购置的资产所有权归鹰潭炬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有，由研究中心免费使用并享有对所购置资产的独立调配使用权。本项目位于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体育馆南路 39 号），地理坐标为东经 117°04'46"，北纬 28°13'22.06"，本项目主要购置多路正交信号跨频段相参合系统、电磁兼容测试电波暗室、物联网应用功能综合测试设备、高速神经元卷积处理平台等设备，完善 NB-IOT、eMTC 等测试认证能力及对移动物联网产品和应用的专业检测和评估。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271.1m²，总建筑面积为 3400m²。

2019 年 6 月 26 日，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以文号（鹰高新科经字[2019]74 号）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2019 年 6 月，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完成了《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鹰潭市生态环境局于 2019 年 11 月 6 日以鹰潭函字[2019]31 号文进行了批复，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始进行建设，2020 年 1 月建成竣工。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其他相关环保配套设施等，不含放射性验收，若项目设备涉及到辐射设备，则由建设单位须委托具有放射性资质的单位另行编制本项目放射性部分验收监测报告，对于项目后期所有利用本次验收建筑建设的其它项目，必须另行申报环保手续（不在此次环保验收范围内）。本项目下表中列出的主体、辅助、公用、环保工程均为本项目验收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要求，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于 2020 年 4 月委托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公司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2020 年 4 月 17 日，我单位工作人员进行了现场踏勘，并收集了工程的有关技术资料，编制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方案，我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至 5 月 12 日进行现场监测，2020 年 5 月 27 日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我公司结合验收监测报告及建设方提供的有关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表》。

本项目总投资 6000 万元，环保投资 10.334 万元，占一期投资的 0.17%。项目劳动定员为 25 人，年工作日为 250 天，每天工作 7.5h。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见表2-1：

表2-1 项目组成与建设内容

工程	工程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研究中心1-3F, 建筑面积共3400m ²		无线通信终端一致性测试实验室、EMC 电磁兼容实验室、物联网产品功能应用可靠性、终端产品电气安全与环境结构可靠性及电磁环境测试实验室；位于第 1 层	无线通信终端一致性测试实验室、EMC 电磁兼容实验室、物联网产品功能应用可靠性、终端产品电气安全与环境结构可靠性及电磁环境测试实验室；位于第 1 层	位于第 1 层
			大数据混合云实验室；位于第三层	大数据混合云实验室；位于第三层	位于第三层
辅助工程	展厅、接待中心、会议室等		位于第 1 层	位于第 1 层	/
	办公室及会议室		位于第 2 层	位于第 2 层	/
	餐厅		位于第 3 层	位于第 3 层	/
	卫生间		位于第 1-3 层	位于第 1-3 层	/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	市政供水	依托
	纯水系统		1 套	1 套	新建
	供电		市政供电管网	市政供电管网	依托
	排水		采用雨污分流制度，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污水经隔油池与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采用雨污分流制度，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排入园区雨水管网；污水经隔油池与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城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新建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4m ³ ）与化粪池（50m ³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2.6m ³ ）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食堂废水由油水分离器处理）	新建
	废气	燃烧机废气	引至屋顶排放	引至屋顶排放	新建
		食堂油烟	引至屋顶排放	引至屋顶排放	新建
		生活垃圾	室内设置垃圾收集桶，定点收集袋装化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室内设置垃圾收集桶，定点收集袋装化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固废	实验样品检测完成之后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 PP 棉及废 RO 膜经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油脂定期清掏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实验样品检测完成之后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 PP 棉及废 RO 膜经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收集后外售，餐厨垃圾废油脂由物业公司收集后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新建

表2-2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保设施	环评经费（万元）	实际经费（万元）
废水治理	化粪池、油水分离器	1	3.894
废气治理	油烟净化器、排风机	3	1.34
噪声控制	噪声减振、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	5	5
固废处理	垃圾桶	0.5	0.1
合计		9.5	10.334

根据现场查勘，项目位于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营运期间项目区域范围内无名称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环境敏感点。项目周边敏感保护目标见表2-3。

表2-3 项目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要素	验收阶段				备注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环境空气	创景·白鹭湾小区	北	140	100户/300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类区 标准
	和谐小区	西北	110	300户/900人	
	汇丰幸福里小区	西北	700	200户/600人	
	阳光小区	西南	220	100户/300人	
	创景·金桂苑小区	南	32	100户/300人	
	都市小区	东	415	300户/900人	
	红莲塘新村	西	60	150户/450人	
地表水	信江	北	3150	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III类水 体标准
	白露河	东	200	小河	
生态环境	饮用水保护区	西北	下游 10km	中童镇高石塘取水口（取水规模 5000t/d）	/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本项目主要产品见表2-4。

表2-4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测试量（件/年）	实际测试量（件/年）	年工作小时
1	通信类产品	100	90	1875
2	电子类产品	50	37	
3	汽车电子类产品	30	25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表2-5。

表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用途	厂内储存方式	单位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来源
1	试验专用湿布	快温变箱用	1F 仓储室	条	4	6	外购
2	滑石粉	砂尘用用		千克	20	20	
3	氯化钠	盐雾箱用		千克	50	50	
4	PP 棉	超纯水机用	/	条	16	16	
5	颗粒炭			支	2	2	
6	烧结炭			支	2	2	
7	树脂			升	5	5	
8	RO 膜 1			支	0.5	0.5	
9	RO 膜 2			支	0.5	0.5	
10	杀菌器			个	1	1	
11	甲烷	燃烧机燃烧	升	30	30		

主要原料理化性质：

滑石粉：本品为硅酸镁盐类矿物滑石族滑石，主要成分为含水硅酸镁，经粉碎后，用盐酸处理，水洗，干燥而成。常用于塑料类、纸类产品的填料，橡胶填料和橡胶制品防黏剂，高级油漆涂料等。

氯化钠：氯化钠是一种离子化合物，化学式 NaCl，无色立方结晶或细小结晶粉末，味咸。外观是白色晶体状，其来源主要是海水，是食盐的主要成分。易溶于水、甘油，微溶于乙醇（酒精）、液氨；不溶于浓盐酸。不纯的氯化钠在空气中有潮解性。稳定性比较好，其水溶液呈中性。

PP 棉：是由聚丙烯纤维进行人造化学纤维，棉弹性好，膨松度强，造型美观，不怕挤压，易洗，快干。适用于被服厂、玩具厂、喷胶棉厂、无纺布等厂家。它的优势在于易于清洗。

颗粒炭：主要以椰壳、果壳和煤质等为原料，经系列生产工艺精加工而成。广泛用于

化工、电子、医药、印染、食品及生活用水、工业用水、溶液过滤、吸附净化、除杂，也可用于工业废水深度净化。

烧结炭:采用活性炭分体材料和高分子热熔程控材料混合，灌入特制模具，在 200-300℃ 高温下烧结而成。

甲烷:甲烷是没有颜色、没有气味的气体，沸点-161.4℃，比空气轻，它是极难溶于水的可燃性气体。甲烷和空气成适当比例的混合物，遇火花会发生爆炸。化学性质相当稳定，跟强酸、强碱或强氧化剂（如KMnO₄）等一般不起反应。在适当条件下会发生氧化、热解及卤代等反应。

本项目的设备，见表2-6。

表2-6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实验室名称	环评设备名称	实际验收设备名称及数量	设备变化情况	
无线通信终端一致性测试实验室（位于1F）	多路正交信号跨频段相参合成系统	多路正交信号跨频段相参合成系统	无	
	正交调制信号跨域变换与测量系统	正交调制信号跨域变换与测量系统	无	
	多通道射频信号精密同步与耦合系统	多通道射频信号精密同步与耦合系统	无	
	双向无线业务信号交互处理系统	双向无线业务信号交互处理系统	无	
	多制式无线接口加载认证系统	多制式无线接口加载认证系统	无	
	无线网络空口功能综合验证系统	无线网络空口功能综合验证系统	无	
EMC电磁兼容实验室（位于1F）	*电磁兼容测试电波暗室	*电磁兼容测试电波暗室	无	
	*电磁辐射连续骚扰和辐射杂散骚扰测量系统	*电磁辐射连续骚扰和辐射杂散骚扰测量系统	无	
	*电磁辐射干扰敏感度测试系统	*电磁辐射干扰敏感度测试系统	无	
	*射频场感应传导骚扰敏感度试验平台（含传导连续骚扰测量系统和射频传导抗扰度测试系统）	*射频场感应传导骚扰敏感度试验平台（含传导连续骚扰测量系统和射频传导抗扰度测试系统）	无	
	*瞬态静电抗扰度测试系统	*瞬态静电抗扰度测试系统	无	
物联网产品功能应用可靠性、性能、电气安全与环境结构可靠性及电磁环境测试实验室（位于1F）	物联网感知层信号的模拟和采集设备	物联网感知层信号的模拟和采集设备	无	
	无线连接测试设备	无线连接测试设备	无	
	eSIM 测试设备	eSIM 测试设备	无	
	蓝牙测试设备	蓝牙测试设备	无	
	功耗分析测试设备	功耗分析测试设备	无	
	车载信息终端与系统智能化测试一体机	车载信息终端与系统智能化测试一体机	无	
	应用评估测试系统	应用评估测试系统	无	
	电气安全规范符合性测试平台	漏电电流测试表	漏电电流测试表	无
		灼热丝试验仪	灼热丝试验仪	无
		交流电源仪	交流电源仪	无
		直流电源仪	直流电源仪	无
		电源分析仪	电源分析仪	无
		绝缘耐压测试仪	绝缘耐压测试仪	无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接地电阻测试仪	接地电阻测试仪	无
		直流电子负载测试仪	直流电子负载测试仪	无
		数字功率计	数字功率计	无
		数据采集器	数据采集器	无
		数显游标卡尺	数显游标卡尺	无
		万能角度尺	万能角度尺	无
		球压测试机	球压测试机	无
		拉力计	拉力计	无
		测试钢球	测试钢球	无
		万用表	万用表	无
		双路移动电话专用程控电源	双路移动电话专用程控电源	无
物联网产品功能应用可靠性、终端产品电气安全与环境结构可靠性及电磁环境测试实验室（位于1F）	电气安全规范符合性测试平台	数字示波器	数字示波器	无
		电源差分探头	电源差分探头	无
		量测显微镜	量测显微镜	无
		燃烧试验机（含甲烷气罐 40L）	燃烧试验机（含甲烷气罐 40L）	无
	环境可靠性试验设备	快速温度变化试验设备	快速温度变化试验设备	无
		温度湿度试验设备	温度湿度试验设备	无
		温度冲击试验设备	温度冲击试验设备	无
		防水试验设备	防水试验设备	无
		盐雾试验设备	盐雾试验设备	无
		沙尘试验箱	沙尘试验箱	无
	结构可靠性试验设备	插拔耐久试验设备	插拔耐久试验设备	无
		定向跌落试验设备	定向跌落试验设备	无
		落球冲击测试设备	落球冲击测试设备	无
		滚筒跌落试验设备	滚筒跌落试验设备	无
	电磁环境监测分析设备	便携式无线频谱监测设备	便携式无线频谱监测设备	无
		无线通信分析设备	无线通信分析设备	无
		便携式矢量网络分析设备	便携式矢量网络分析设备	无
		电磁环境测试测量天线	电磁环境测试测量天线	无
		超低损耗精密测量组件	超低损耗精密测量组件	无
		外场测试专用车辆	外场测试专用车辆	无
大数据混合云实验室(位于3F)	高速神经元卷积处理平台	高速神经元卷积处理平台	无	
	混合云操作系统(混合云计算基础软件)	混合云操作系统(混合云计算基础软件)	无	
	多源数据聚合处理框架软(容器云平台软件)	多源数据聚合处理框架软(容器云平台软件)	无	
	基于神经网络的自适应深度学习引擎	基于神经网络的自适应深度学习引擎	无	
	大数据服务平台软件	大数据服务平台软件	无	
<p>根据表2-6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可知，本项目环评设备清单中生产设备与建设单位提供的实际建设中生产设备无变化情况，本次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设备清单实际情况验收。</p>				

项目水平衡见表2-7。

表2-7 项目水平衡表 (单位: m³/a)

用水工程	总用水量 (m ³ /a)	给水			循环量	排水		
		新鲜用水量	来自其他工段 (去离子水)			进入其他工段 (纯水)	损耗量	浓水排放
纯水制备用水	10.7	10.7	0	0	0	7.5	0	3.2
盐雾试验废水	7.5	0	7.5	0	0	0	1.5	6
生活用水	312.5	312.5	0	0	0	0	62.5	250
地面清洁废水	250	250	0	0	0	0	50	200
防水试验废水	25	25	0	75	0	0	5	20
合计	605.7	598.2	7.5	75	75	7.5	119	476

项目水平衡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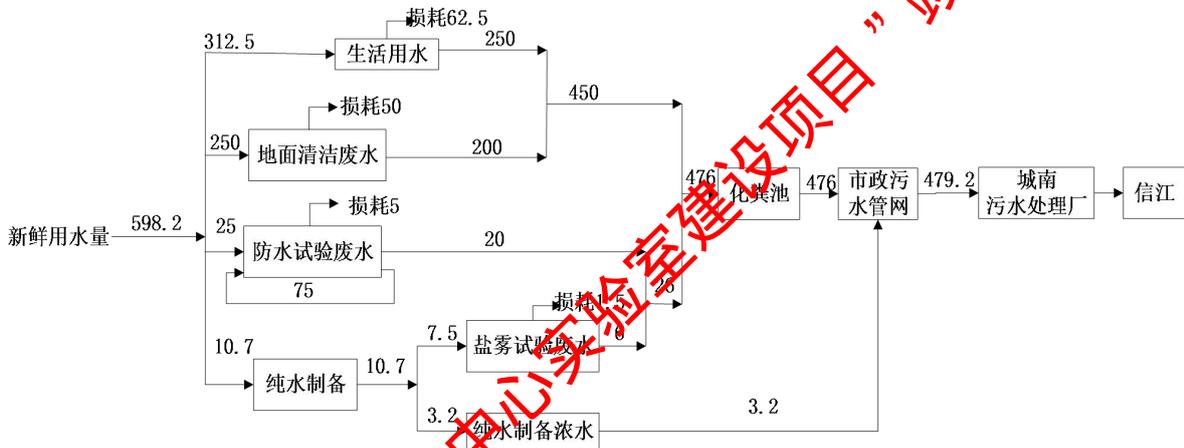


图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a)

项目变动情况:

表2-8 项目变动情况一览表

类别	环评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变动情况	界定
性质	新建项目	新建项目	无	无变化
规模	建筑面积约3400m ²	建筑面积约3400m ²	无	无变化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 (体育馆南路39号)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 (体育馆南路39号)	无	无变化
生产工艺	对移动物联网产品和应用的专业检测和评估	对移动物联网产品和应用的专业检测和评估	无	无变化
环保措施	运营期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隔油池及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接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排入	运营期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分离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排	无	无变化

	市政污水管网	入市政污水管网，上述污水均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燃烧机排出的气体引至屋顶直接排放	燃烧机排出的气体引至屋顶直接排放	无	无变化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无	无变化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震等措施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震等措施	无	无变化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	无	无变化
	一般固废中废试验样品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定期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油脂定期清掏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一般固废中废试验样品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定期收集后外售、餐厨垃圾废油脂由物业公司收集后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无	无变化

本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建设中无变动情况，不会造成环境要素变化，对周边的环境影响无显著变化。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一、项目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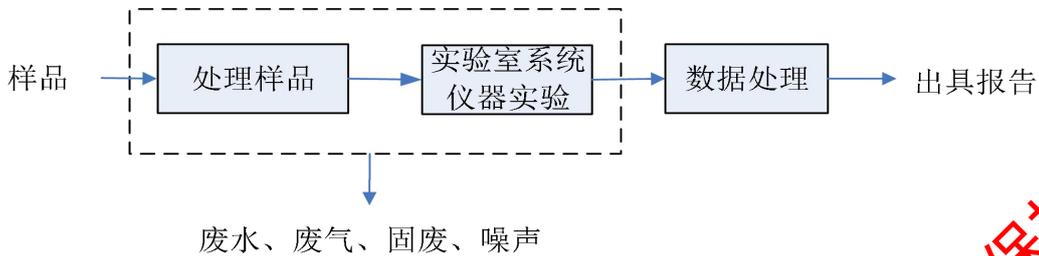


图2-2 本项目营运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接收样品**：客户委托并接收样品填写来样登记表，根据客户检测申请要求，写明具体检测内容放在待检区。

(2) **处理样品**：根据样品的性质选择合适的物理处理方式（如清洁），为后续实验做好准备工作，此过程中产生废水、废气、固废、噪声。

(3) **实验室系统仪器实验**：根据客户检测申请要求，对样品用实验室不同的仪器或系统进行合适的分析与试验，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废水、废气、固废、噪声。

本项目主要分为：①无线通信终端一致性测试实验室；②EMC 电磁兼容实验室；③物联网产品功能应用可靠性、终端产品电气安全与环境结构可靠性及电磁环境测试实验室；④大数据混合云实验室。

①**无线通信终端一致性测试实验室**：该实验室共分为 7 个独立系统，样品检测时无需使用原辅材料，该实验过程主要将样品直接连接单个系统后，根据样品检测需求，系统会直接在电脑中出现样品所需的检测数据，此过程不会产生污染物。

②**EMC 电磁兼容实验室**：同无线通信终端一致性测试实验室。

③**物联网产品功能应用可靠性、终端产品电气安全与环境结构可靠性及电磁环境测试实验室**：该实验室主要是“电气安全规范符合性测试平台”中的燃烧试验机和“环境可靠性试验设备”中温度冲击试验设备、防水试验设备、盐雾试验设备、沙尘试验箱等 5 个设备需要用到原辅材料，并会产生废水、废气污染物，其余设备均为单个独体，测试后直接在电脑或仪表上直接读出数据，不会产生污染物。

燃烧试验机：用途主要为模拟样品电子类产品的电池在环境中燃烧测试实验，燃料为甲烷，此过程会产生少量的二氧化碳和水蒸汽。

温度冲击试验设备：主要用途为项目测试样品是否受到温度冲击时需进行温度冲击实验，主要原辅材料为试验专用湿布，此过程主要产生废湿布。

防水试验设备：项目测试样品是否有防水功能时需进行防水试验，采用自来水在防水试验设备中进行喷淋，本项目防水试验

设备自带一级过滤装备，喷淋后水循环利用，防水试验废水主要污染物为样品表面少量灰尘，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盐雾试验设备：盐雾试验是一种主要是盐雾试验设备利用氯化钠所创造的人工模拟盐雾环境条件来考核产品或金属材料耐腐蚀性能的环境试验，此过程会产生少量废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

沙尘试验箱：沙尘试验是一种主要是沙尘试验设备利用滑石粉所创造的人工模拟沙尘环境条件来考核产品防尘及耐尘性能的环境试验，项目沙尘试验是在密闭的仪器中进行，此过程不会产生污染物。

④**大数据混合云实验室：**主要为数据计算、整理、存储的一个实验室机房，无污染物产生。

(4) **数据处理：**在大数据混合实验室中计算整理样品实验后的相关数据。

(5) **开具报告：**对检测结果以报告形式出具检测报告。

本项目纯水制备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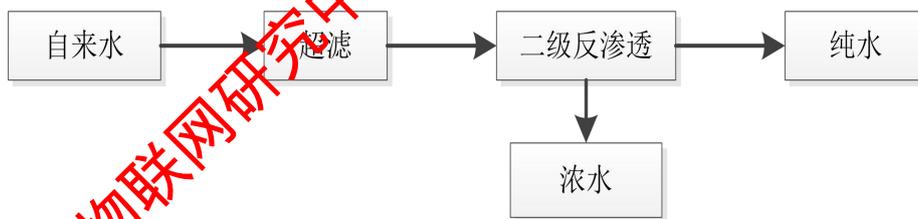


图 2-3 纯水制备工艺流程图

二、主要产污工序

具体情况见下表：

表2-9 主要产污工序一览表

污染因子	来源		污染物种类
废水	废水	生活污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动植物油
		地面清洁废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试验废水	pH、COD、BOD ₅ 、SS、NH ₃ -N
废气	燃烧机废气		CO ₂ 、H ₂ O

	厨房油烟	油烟
噪声	实验设备	机械噪声
固体废物	检验	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 PP 棉及废 RO 膜
	日常办公	生活垃圾
	食堂	隔油池油脂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项目营运后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试验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纯水制备浓水等。本项目检测设备不清洗。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见表3-1。

表3-1 废水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类别	来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食堂废水	员工食堂	pH、SS、COD _{Cr} 、BOD ₅ 、 氨氮、动植物油	油水分离器	经城南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排入白露河
生活污水	员工生活	pH、SS、COD _{Cr} 、BOD ₅ 、 氨氮	经化粪池处理	
试验废水	盐雾试验废水	pH、COD、BOD ₅ 、SS、 NH ₃ -N		
	防水试验废水			
地面清洁废水	地面清洁			
纯水制备浓水	纯水机	/	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进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排入市政管网后通过城南污水处理厂统一外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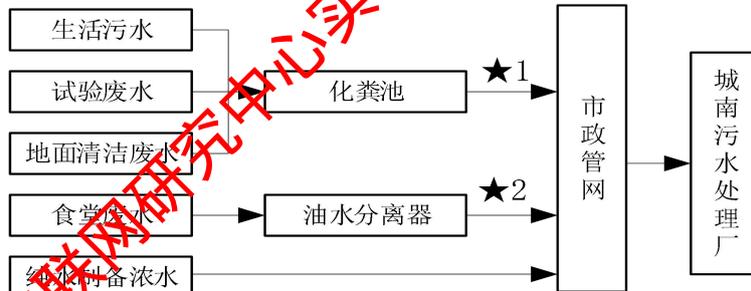


图3-1 本项目污水处理流程图（“★”为废水监测点位）



污水井

化粪池

雨水井



油水分离器



生活污水总排污口



食堂废水排污口

2、废气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燃烧机废气和食堂油烟，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见表3-2。

表3-2 废气的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类别	来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燃烧机废气	甲烷燃烧	CO ₂ 、H ₂ O		引至屋顶直接排放
食堂油烟	项目食堂	饮食业油烟	油烟净化器	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过食堂楼顶高空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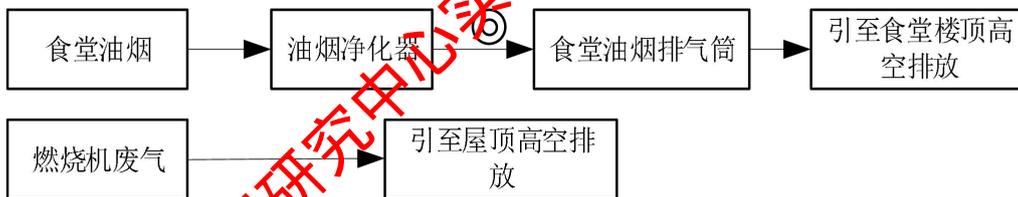


图3-2 食堂油烟处理流程图（“◎”为有组织废气采样点位）

废气处理设施照片



油烟风机+净化器



食堂油烟排气筒



燃烧机烟道排口



燃烧机烟道接口

2、噪声

项目运营期的主要噪声来源是实验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主要污染物及治理措施见表3-3。

表3-3 噪声的主要源强

设备名称	源强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治理措施
定向跌落试验设备	70	1	1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振垫
落球冲击测试设备	70	1	1	
滚筒跌落试验设备	70		1	

3、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生活垃圾、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固体废物的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措施见表3-4。

表3-4 固体废物主要污染物及处理措施

序号	项目	来源	属性	环评预计产生量	验收实际产生量	处理措施
1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3.75t/a	3.13t/a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填埋处理
2	废检验样品	实验	一般固废	0.05t/a	0.05t/a	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
3	废滤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	纯水机		0.01t/a	0.01t/a	定期收集后外售
4	隔油池废油脂	食堂隔油池		0.006t/a	0.006t/a	餐厨垃圾废油脂由物业公司收集后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固体废物处理设施照片：



室内生活垃圾桶



一般固废暂存点

4、其他保护措施

(1) 绿化工程

为改善项目区域内的生态环境，要加强项目区域内的绿化建设，尽可能使区域内绿化率达到设计标准，创造一个良好的生产、生活环境。

绿化照片：



绿化1



绿化2

(2) 排污口规范化

企业已按照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设置与排污口相应的图形标志牌。在废水排放口、废气排放口、固定噪声源、都设置了相应的环保标识。

环保标识相关照片：



污水排放口



噪声环保标识



食堂废气排放口



一般固体废物环保标识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鹰潭市人民政府和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拟在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共同建设物联网研究中心。经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鹰潭市人民政府、鹰潭高新区管委会等多家共同考察商议，决定将鹰潭炬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位于高新区体育馆南路39号的白露湾南侧管理用房地面以上一、二、三层共计约3400m²，提供给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用于日常办公和开展测试业务等。

本项目主要购置多路正交信号跨频段相参合系统、电磁兼容测试电波暗室、物联网应用功能综合测试设备、高速神经元卷积处理平台等设备，完善NB-IoT、eMTC等测试认证能力及对移动物联网产品和应用的专业检测和评估。本项目总投资为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9.5万元，占总投资0.19%

二、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质量除PM_{2.5}以外，其余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2、水环境质量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4a类标准。

三、工程分析

1、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利用现有管理用房进行生产建设，施工期仅为设备的安装和调试，施工时间较短，本评价不做分析。

2、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为减少对纳污水体的影响，项目施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厂区雨水系统，项目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隔油池及化粪池预处理，达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其中动植物油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一级标准，预处理后废水与纯水制备浓水一同经污水管网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

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后排入白露河，最后流入信江。经上述措施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不大。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燃烧机废气和食堂油烟。

项目燃烧机使用燃料为甲烷，燃烧过程中会产生二氧化碳和水，根据业主提供资料，本仪器设备使用频率较低，且燃烧量很小，本次评价仅对其定性分析，不做定量评价。项目燃烧机排出的气体引至屋顶直接排放，对环境基本无影响。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要求，对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实验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经过距离衰减，设备机械噪声在设置消声减振措施、距离衰减后项目东面、南面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西面、北面临路一侧能满足4类标准，对外环境无污染性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内生活垃圾箱收集后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均可实现清洁处理和处置，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二次污染，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试验完的样品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实验样品检测完成之后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项目试验使用的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 PP 棉及废 RO 膜属于一般固体废物，经一般工业固废暂存点收集后外售。

（5）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级，环境风险影响范围较小，影响程度轻微，在采取相应风险管理防范措施的情况下，项目环境风险影响可控。

综上所述，从环保角度分析，只要业主切实落实好各项环保措施后，该项目就地建设可行。

四、产业政策及相符性分析

（1）产业政策相符性

项目属于研究和试验，根据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三十一类 科技服务业中第 6 小项，分析、实验、测试以及相关技术

咨询和研发服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同时，本项目已取得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对本项目的备案（项目统一代码为鹰高新科经字【2019】74号）（见附件二）。

根据赣环督字[2005]45号的精神，本项目不属于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内禁止和限制的建设项目。因此，项目符合地方环保产业政策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的要求。

（2）区域环境功能规划相符性

项目区域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西面、北面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4a类标准，东面、南面临路一侧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3）与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规划相符性

根据《江西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赣环评函[2012]191号)可知，项目为检测服务行业，属于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辅助产业集群，项目建设符合《鹰潭市工业园区环境影响报告书》(赣环督函字[2004]160号)、《江西鹰潭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规划环评审查意见(赣环评函[2012]191号)及《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等内容。

（4）与《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相符性

项目为检测服务行业，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购置及安装，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在项目运营期中，燃烧机排出的气体引至屋顶直接排放，对环境基本无影响。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小型规模标准要求，对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符合《鹰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鹰潭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鹰府办字[2018]78号）的治理要求，不会进一步恶化区域环境质量。

五、选址合理性分析

1、选址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内，体育馆南路39号的白露湾南侧管理用房地面以上一、二、三层共计约3400m²。根据现场踏查，项目东面为空地，南面为创景·金

桂苑小区，西面隔创景路为红莲塘新村，北面隔体育馆路为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鹰潭研究院。项目周边无敏感企业分布，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齐全，交通方便。

2、选址所在地环境敏感程度

本项目位于江西省鹰潭高新区，项目用地不占用基本农田和生态林。选址不属于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地下水补给区、风景名胜区、温泉疗养区、水产养殖区、基本农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等需要特殊保护区域。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边制约因素较少，用地性质符合相关规划，项目污染物在经过预防治理措施后能够达到相关标准要求，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六、需要说明的问题

1、建设项目的基础资料由建设单位提供，并对其准确性负责。建设单位若未来如需增加本评价所涉及之外的污染源或对其工艺等进行调整，则应按要求向有关环保部门进行重新申报，并按污染控制目标采取相应的污染治理措施。

2、在项目建设同时，应确保环保设施的建设，落实污染治理方案和建设资金，做到“专款专用”，切实做到环保设施和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七、项目建设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拟建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和当地规划；符合环保审批原则。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经治理后均能达标排放，且污染防治措施技术可靠、经济可行，项目在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当地环境功能。因此，只要建设单位严格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境管理，从环保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八、建议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

2、必须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意见，加强“三废”防治工作，强化环境管理，制定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加强环境保护意识。

3、项目建成后生产调试阶段3个月内自主组织环境保护验收，同时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或者其他相关管理部门申报排污状况，并接受依法监督和管理。

4、以上评价是根据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原料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和规模

做出的，如原料产品方案、生产工艺、生产设备和规模有重大改变，建设单位必须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鹰潭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项目批复意见及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订)》中鼓励类。鹰潭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和经济发展局以鹰高新科经字[2019]74号对本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在认真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要求后，该项目产生的不利生态环境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总体结论和各项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建设基本情况：项目位于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内(厂区中心地理坐标：东经117°0'47.46"，北纬28°13'22.06")。研究中心办公用房由鹰潭炬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提供，建筑面积3400m²。项目场址东面为空地，南面为创景·金桂苑小区，西面隔创景路为红莲塘王家，北面隔体育馆路为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鹰潭研究院。本项目属新建工程，主要为接收客户委托样品，通过各种实验对样品进行物联网分析测试。测试通信类产品100件/年，电子类产品50件/年，汽车电子类产品20件/年。本批复不涉及放射性辐射环境影响内容。项目总投资约5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9.5万元，约占总投资的0.2%。

二、项目建设要求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的生态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生态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设计、施工、招标文件应包括环保内容；施工合同应明确环保条款和责任。

三、项目建设的污染防治措施及要求

你必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并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合理规划和建设厂区污水收集、循环和排水系统。项目废水主要为试验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和生活污水。项目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隔油池及化粪池预处理，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其中动植物油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级标准)和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与纯水制备浓水一同经污水管网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应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级B标准后由白露河排入信江。

(二)严格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烧机废气。燃烧机燃烧甲烷排出的废气应引至屋顶排放。

(三)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厂界东面、南面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厂界西面、北面临路一侧噪声应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四)严格落实固废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废试验样品、废滤芯、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隔油池油脂等一般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固体废物须按“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原则分类处置。废试验品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油脂定期清掏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废暂存库(占地面积5m²)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

四、项目运行和竣工验收要求

(一)运行管理要求。你公司应建立公司内部生态环境管理机构，明确人员和生态保护职责，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维护管理。

(二)环保竣工要求。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生态环境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生态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并依法向社会公开。你公司在生态环境保护设施验收过程中，应当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生态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不得弄虚作假。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五、其它环保要求

(一)项目变更要求。本次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必须重新向我局报批，项目批准书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二)违法追究。对已批复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三)日常环保监管。我局委托鹰潭市高新生态环境局负责

对该项目建设及运行中的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鹰潭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实施过程中的生态环境执法。

六、环评及环评批复“三同时”落实情况

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4-1。

表4-1 环评及环评批复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评报告要求	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营运期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隔油池及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接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按“清污分流、雨行分流”原则合理规划和建设厂区污水收集、循环和排水系统。项目废水主要为试验废水、地面清洁废水、纯水制备浓水和生活污水。项目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隔油池及化粪池预处理，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其中动植物油应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二级标准)和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与纯水制备浓水一同经污水管网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尾水应满足《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级B标准后由白露河排入信江	项目实际建设中按“清污分流、雨行分流”原则合理规划和建设厂区污水收集、循环和排水系统；营运期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市政管网、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分离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上述污水均排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废气	燃烧机废气	燃烧机排出的气体引至屋顶直接排放	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烧机废气。燃烧机燃烧甲烷排出的废气应引至屋顶排放	燃烧机排出的气体引至屋顶直接排放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通过专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噪声	设备机械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减震等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为检测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通过隔声、减震等措施
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中废试验样品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定期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油脂定期清掏交由餐厨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有废试验样品、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隔油池油脂等一般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固体废物须按“资源化、减量化和无害化”原则分类处置。废试验	一般固废中废试验样品统一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定期收集后外售、餐厨垃圾废油脂由物业公司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生活垃圾	<p>垃圾处理单位处理。</p> <p>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p>	<p>品收集后交还给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收集后外售；隔油池油脂定期清掏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经统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固废暂存库(占地面积5m²)须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p>	<p>收集后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p> <p>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p>
排污口规范化	/	/	已按国家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采样口	
其他环保要求	/	<p>(一)项目变更要求。本次批复仅限于《报告表》确定的建设内容，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必须重新向我局报批，项目批准后超过5年方开工建设的，应报我局重新审核。</p> <p>(二)责任追究。对已批复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事项，必须认真执行，如有违反，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p> <p>(三)日常环保监管。我局委托鹰潭市高新生态环境局负责</p> <p>对该项目建设及运行中的生态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鹰潭市生态环境综合执法支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实施过程中的生态环境执法</p>	<p>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和其他相关环保配套设施等，不含放射性验收，若项目设备涉及到辐射设备，则由建设单位须委托具有放射性资质的单位另行编制本项目放射性部分验收监测报告，对于项目后期所有利用本次验收建筑建设的其它项目，必须另行申报环保手续（不在此次环保验收范围内）。</p>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项目监测分析方法与仪器				
表5-1 项目监测分析方法及监测仪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依据	仪器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废水	pH值	水质 pH值的测定玻璃电极法，GB/T 6920-1986	pH计 /FE28-Standard/YQ023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HJ/T 399-2007	COD快速消解仪 /5B-3F/YQ051	3 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PX-150BSH-II/YQ144	0.5 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可见分光光度计/T6新悦/YQ148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GB/T 11901-1989	百分之一天平 /Cp214/YQ013	4 mg/L
	动植物油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HJ 637-2002	红外测油仪 /JC-0IL-6/YQ037	0.04 mg/L
废气	饮食业油烟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附录 A 饮食业油烟采样方法及分析方法），GB 18483-2001	红外测油仪 /JC-0IL-6/YQ037	0.1 mg/m ³
噪声与振动	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声级计 /AWA6228+/YQ091	/
2、人员资质 本次参加验收监测人员能力均能达到验收监测报告所需能力要求，参加本项目采样、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				
3、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1）废水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使用了标准物质、空白试验、平行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质控措施，并对质控数据分析，检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2）废气 尽量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				

(3) 噪声

噪声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编号为AWA6228+声级计监测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的灵敏度相差不大于±0.5dB（A）。

表5-2 废水质控数据分析表

监测因子	质控样分析			
	质控编号	测量值	标准值	是否合格
pH	BZP0570	7.35	7.37±0.06	合格
氨氮(mg/L)	BZP0324	2.00	1.95±0.1	合格
动植物油(mg/L)	BZP0494	64.3	62.3±3.7	合格
化学需氧量(mg/L)	BZP0218	67.2	66.5±3.3	合格

表5-3 废气质控数据分析表

监测因子	质控样分析			
	质控编号	测量值	标准值	是否合格
油烟（mg/m ³ ）	质控方式为空白加标加标量为50.0mg/L 加标回收率为 107.5%		90%-110%	合格

表5-4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被校准仪器名称	仪器编号	校准时间	仪器测量前 校正值dB (A)	仪器测量后 校正值dB (A)	指标	是否合格
声级校准器	AWA6221A	5月11日	93.9	93.9	94.0	合格
		5月12日	93.8	93.9	94.0	合格

4、项目总量控制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从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指标中分配，不需另行申报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表六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本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至2020年5月12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序运行正常，且环保设施运转良好。具体生产负荷见表6-1。

表6-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一览表

日期	设计生产量		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0年5月 11日	通信类产品	0.4 件/天	通信类产品	0.36件/天	84.72%
	电子类产品	0.2 件/天	电子类产品	0.15件/天	
	汽车电子类产品	0.12 件/天	汽车电子类产品	0.10件/天	
2020年5月 12日	通信类产品	0.4 件/天	通信类产品	0.36件/天	84.72%
	电子类产品	0.2 件/天	电子类产品	0.15件/天	
	汽车电子类产品	0.12 件/天	汽车电子类产品	0.10件/天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该项目运营期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试验废水、地面清洁废水和纯水制备浓水，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地面清洁废水、试验废水、生活污水一并经化粪池处理（食堂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内，纯水制备浓水直接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内，上述废水均进入城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B标准后排入白露河。本次验收监测主要在化粪池出口和食堂废水排放口。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6-2。

表 6-2 废水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化粪池出口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采样 4 次
食堂废水排放口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SS、动植物油	

2、食堂油烟监测

项目运营期间废气污染物主要食堂油烟。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6-3。

表 6-3 有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处理后进口◎1	饮食业油烟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连续采样 5 次

3、噪声监测

本项目运营期间厂界噪声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规定进行。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及频次见表6-4。

表 6-4 噪声监测因子及频次

点位名称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N ₁	项目厂界东面 1m 处	等效 A 声级	昼、夜各 1 次/天，监测 天
N ₂	项目厂界南面 1m 处		
N ₃	项目厂界西面 1m 处		
N ₄	项目厂界北面 1m 处		

5、监测点位图

本项目废水监测点位见图3-1；废气监测点位见图3-3。其他监测类别监测点位图见下图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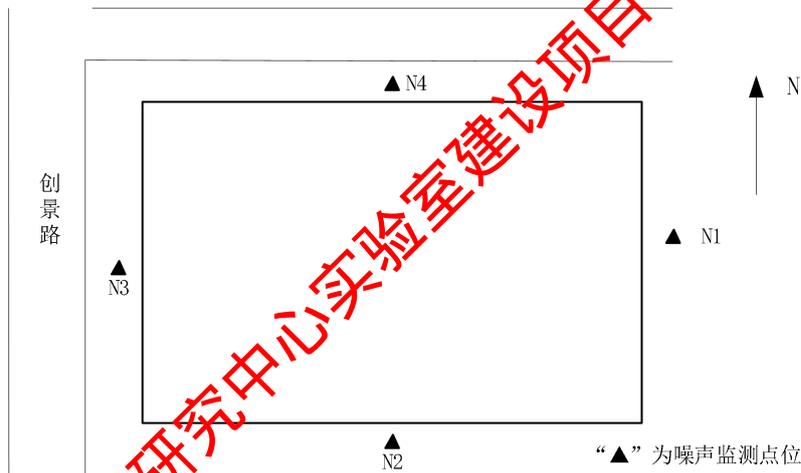


图6-1 项目噪声监测点位图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表7-1 化粪池出口污水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与结果				
			pH 值	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化粪池出口	05月11日	第一次	8.06	77.6	221	51	24.0
		第二次	8.01	78.7	220	53	23.6
		第三次	8.04	78.1	217	55	23.8
		第四次	8.09	75.9	219	52	23.9
		范围/均值	8.01-8.09	77.6	219	52.8	23.8
	标准值		6-9	120	230	150	2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05月12日	第一次	7.94	74.5	225	29	24.0
		第二次	8.03	77.9	220	27	23.9
		第三次	7.91	73.5	218	26	24.0
		第四次	8.06	76.5	219	25	23.8
		范围/均值	7.91-8.06	75.3	220	27	23.9
	标准值		6-9	120	230	150	2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表7-2 食堂废水监测结果一览表(单位: mg/L; pH值(无量纲))

监测点位	监测日期	监测频次	监测因子与结果					
			pH 值	生化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动植物油
食堂废水排放口	05月11日	第一次	6.42	77.9	223	53	6.28	0.54
		第二次	6.38	76.7	220	56	6.14	0.50
		第三次	6.34	78.5	225	58	6.20	0.56
		第四次	6.44	78.1	224	54	6.27	0.59
		范围/均值	6.34-6.44	77.8	223	55	6.22	0.55
	标准值		6-9	120	230	150	25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05月12日	第一次	6.47	76.3	213	25	6.17	0.58
		第二次	6.38	75.3	218	27	6.22	0.50
		第三次	6.40	76.7	215	24	6.11	0.45
		第四次	6.45	77.9	220	26	6.08	0.36
		范围/均值	6.38-6.47	76.6	217	26	6.15	0.47
	标准值		6-9	120	230	150	25	10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根据表7-1、表7-2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化粪池排口和食堂废水中pH值、COD_{Cr}、BOD₅、SS、氨氮均满足《城南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食堂废水中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2、食堂废气监测结果

表7-3 饮食业油烟废气监测结果表（单位：mg/m³）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结果					日均值	执行标准	达标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第4次	第5次			
食堂油烟排气筒	饮食业油烟	05月11日	1.61	1.42	1.20	1.09	1.32	1.33	2.0	达标
		05月12日	1.12	1.23	1.27	1.50	1.65	1.35	2.0	达标

根据表7-3监测结果可知，食堂油烟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标准。

3、噪声监测结果

表7-4 噪声监测结果表(单位: Leq[dB(A)])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时段	05月11日	05月12日	标准值	达标情况
厂界环境噪声	N1项目厂界东外1m	昼间	53.2	54.7	60	达标
		夜间	44.4	45.5	50	达标
	N2项目厂界南外1m	昼间	54.5	54.2	60	达标
		夜间	43.2	44.9	50	达标
	N3项目厂界西外1m	昼间	55.8	55.9	70	达标
		夜间	47.3	47.6	55	达标
	N4项目厂界北外1m	昼间	56.3	56.1	70	达标
		夜间	46.6	47.8	55	达标

天气情况：05月11日天气：晴，风速：1.8m/s；05月12日天气：晴，风速：2.5m/s。

根据表7-4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运行期东、南面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西、北面临路一侧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综上所述，通过现场核查和实际监测结果，本项目对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等污染源采取完善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并且可以达标排放。因此，本项目基本具备了“三同时”验收条件。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结论

(1) 本项目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做到了认真贯彻“三同时”制度,在建设项目中基本落实了各种污染防治措施。

(2)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转正常稳定,验收监测结果能够反映本项目的实际排污状况。

(3) 废水监测结论:根据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中pH值、COD_{Cr}、BOD₅、SS、氨氮均满足《航空城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食堂废水中动植物油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

(4) 废气监测结论:本项目食堂油烟满足《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2小型标准。

(5) 噪声监测结论:本项目运行期东、南面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西、北面临路一侧昼、夜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

(6) 固体废物处置结论: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进行清运处理;一般固废中废试验样品统一收集后交还委托客户、废湿布、废颗粒碳、烧结炭、废PP棉及废RO膜定期收集后外售、餐厨垃圾废油脂由物业公司收集后交由餐厨垃圾处理单位处理。

2、建议

为使该公司环境管理工作更为规范化、制度化,坚持持续改进,作到环境效益、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的协调发展,建议做好以下工作:

- (1) 落实本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环境不受污染。
- (2) 对垃圾实行分类处置,使固体废物处理做到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加强管理和监督工作,确保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 (盖章) :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

填表人 (签字) :

项目经办人 (签字) :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建设地点				江西省鹰潭市高新区白露科技园 (体育馆南路 39 号)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M7452 检测服务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测试通信类产品 100 件/年、电子类产品 50 件/年、汽车电子类产品 30 件/年				实际生产能力		测试通信类产品 90 件/年、电子类产品 37 件/年、汽车电子类产品 25 件/年		环评单位		江西南大融汇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鹰潭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鹰环函字[2019]13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竣工日期		2019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江西贯通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以上				
	投资总概算 (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 (万元)		9.5		所占比例 (%)		0.19				
	实际总投资 (万元)		600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10.334		所占比例 (%)		0.17				
	废水治理 (万元)		3.894	废气治理 (万元)		1.34	噪声治理 (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 (万元)		0.1	绿化及生态 (万元)		/	其它 (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1875			
运营单位		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				运营单位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60106MA3621941J		验收时间		2019 年 11 月至 2020 月 8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 (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 (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 (3)	本期工程产生量 (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 (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 (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 (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 (11)	排放增减量 (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220mg/L	230mg/L												
	氨氮			15.06mg/L	25mg/L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总磷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11) + (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仅用于“鹰潭泰尔物联网研究中心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